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LEA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天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出現有關上升之任何原因。

本公司正考慮一項集資活動，於本公告日期，並無達成任何協議及無簽訂任何書面協議。除上述事宜外，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而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之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國雄先生（主席）及陳志鴻先生（董事總經理），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耀先生、鍾琯因先生及鍾樹根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錦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